

洪洞县辛村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辛村镇政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涵盖政策法规、民生工程、乡村振兴等方面，进一步扩大了公开范围，方便群众了解政府工作动态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一是组织管理与制度保障。

明确由镇政府主要领导统筹负责，各部门各司其职、协同配合的工作模式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日常业务流程。同时，依据上级政策法规，结合本镇实际，修订完善了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严格信息发布审核流程。

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与范围拓展。

全面覆盖重点领域信息，加大对民生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，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乡村振兴项目进展、社会保障政策落实等。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依据标准目录对各领域信息进行精细化分类与整理，并积极推动政务公开向村延伸。

三是信息发布质量与形式创新。

严格把控信息质量，建立信息发布“三审制”，杜绝错误信息发布，确保信息发布安全合规。创新信息公开形式，拓展了线下公开渠道，如在镇政府便民服务中心设置查阅点、

利用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信息、充分运用镇、村信息公开专栏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下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也清醒地认识到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镇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：

一是信息公开深度不足，在一些专业性较强的领域，如医疗卫生专业知识等方面的信息公开不够深入细致，缺乏通俗易懂的解读与分析，导致部分群众难以理解和掌握相关信息。

二是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融合度不够，在推进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过程中，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、业务协同不够顺畅等问题，给群众办事带来不便。

2025 年，我镇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针对专业性较强的信息，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解读和分析，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呈现给群众，如制作图表、视频等，提高群众的理解和接受度。

二是加强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融合，建立健全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机制，确保线上线下信息一致、流程同步，提高群众办事的便捷性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洪洞县辛村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1 月 13 日